

广西史志资料丛书

二十四史广西资料辑录

三

广西壮族自治区通志馆编

广西人民出版社

二十四史廣西資料輯錄

(三)

广西壮族自治区通志館編

廣西人民出版社

目 录

宋史·····	(1)
辽史·····	(311)
金史·····	(314)
元史·····	(317)
宋元广西古今地名对照表·····	(413)

宋 史

《宋史》成书于公元1345年，由元丞相脱脱和阿鲁图主修。全书共496卷。有纪、传、表、志。内容非常庞杂，在廿四史中篇幅最多。

《宋史》搜集了当代许多原始资料，记载了宋皇朝军、政、财权的高度集中及其统治过程。其中，宋皇朝在广西的政治、经济、军事活动，以及中原和广西各族人民的往来、广西各族人民的反宋斗争，等等，都点点滴滴地反映出来。本册将这些风毛麟角的史料汇集在一起，对研究宋代广西的历史将起重要作用。

由于《宋史》的编纂者从维护封建统治阶级的利益出发，把农民起义视为“盗”，“贼”；对少数民族的族称加上侮辱性的省爪旁，等等。对此，读者应以正确的观点立场加以鉴别。

《宋史》谬误和缺漏不少。有的事迹经不起推敲。传与表、传与纪、传与传之间亦有抵牾之处。这在本册摘录的广西资料中，亦或多或少地存在着。为忠于原书，我们摘录时除了将少数民族族称有才爪旁的改为人字旁外，其余保持原貌。

由于《宋史》存在缺陷，元以后历代都有人对它作了考订和补缺，写了一些专著，但其史料都不及原书丰富。因此，《宋史》仍不失为一部有价值的官修史书。

太祖本纪

(乾德三年二月)丁未，全州大水。

【册1，卷2，页21】

(开宝二年)自戊子至庚寅，命水军载弩环攻，横州团练使王廷义、殿前都虞候石汉卿死之。

【册1，卷2，页29】

(开宝三年)己亥朔，命潭州防御使潘美为贺州道兵马行营都部署，朗州团练使尹崇珂副之。遣使发十州兵会贺州，以伐南汉。

【册1，卷2，页31】

(开宝三年九月)丁卯，潘美等败南汉军万众于富州，下之。

【册1，卷2，页32】

(开宝三年)十月庚辰，克贺州。

【册1，卷2，页32】

(开宝三年)十一月壬寅，下昭、桂二州。

【册1，卷2，页32】

(开宝四年二月)己丑，潘美克广州，俘刘鋹，广南平。得州六十、县二百十四、户十七万二百六十三。辛卯，大赦广南，免二税，伪署官仍旧。

【册1，卷2，页32】

(开宝四年三月)丙申，诏：广南有买人男女为奴婢转傭利者，并放免；伪政有害于民者具以闻，除之。

【册1，卷2，页32】

(开宝四年四月)己巳，诏禁岭南商税、盐、曲，如荆湖法⑧。

⑧按《长编》卷一二作“诏岭南商税及盐法并依荆湖例，酒曲仍勿禁。”《宋会要·食货》二〇之三载广南转运使言，广州酒曲元无禁法，诏依旧不禁。本文书

曲列入禁例，疑误。

【册1，卷2，页33】

（开宝四年五月）丁酉，赏伐广南功，潘美、尹崇珂等进爵有差。

【册1，卷2，页33】

（开宝四年六月）乙酉，罢贺州银场。

【册1，卷2，页33】

（开宝四年冬十月）辛巳，除广南旧无名配斂。……丙戌，放广南民驱充军者。

【册1，卷2，页33】

（开宝四年十二月）丁卯，行庆，开封尹光义、兴元尹光美、贵州防御使德昭、宰相赵普並益食邑。

【册1，卷2，页34】

（开宝五年五月）乙丑，并广南州十三、县三十九。丙寅，罢岭南采珠媚川都卒为靖江军。

【册1，卷3，页38】

（开宝五年七月）癸未，邕、容等州僚人作乱。

【册1，卷3，页38】

（开宝五年八月）己亥，广州行营都监朱宪大破僚贼于容州。

【册1，卷3，页38】

（开宝五年十一月）庚辰，命参知政事薛居正、吕余庆兼淮、湖、岭、蜀转运使。

【册1，卷3，页39】

（开宝六年七月）丙辰，减广南无名率钱。

【册1，卷3，页40】

（开宝七年）夏四月丙午，遣使检岭南民田。

【册1，卷3，页41】

(开宝七年七月)丙辰,南丹州溪洞酋帅莫洪燕内附。

【册1,卷3,页41】

(开宝八年四月)庚午,诏岭南盗贼满十贯以上者死。

【册1,卷3,页44】

(开宝九年三月)癸酉,以皇子德芳为检校太保、贵州防御使。

【册1,卷3,页46】

太宗本纪

(太平兴国二年春正月)戊子,命邕州、广源州酋长坦坦绰依民富为检校司空、御史大夫、上柱国。

【册1,卷4,页55】

(太平兴国二年九月)辛亥,容州初贡珠。

【册1,卷4,页56】

(太平兴国四年春正月)庚寅,以宣徽南院使潘美为北路都招讨制置使,分命节度使河阳崔彦进、彰德李汉琼、彰信刘遇、桂州观察使曹翰,副以卫府将直,四面进讨。

【册1,卷4,页60】

(太平兴国四年二月)甲寅,以齐王廷美子德恭为贵州防御使。

【册1,卷4,页61】

(太平兴国五年秋七月)丁未,讨交州黎桓,命兰州团练使孙全兴、八作使张濬、左监门卫将军崔亮、宁州刺史刘澄、军器库副使贾湜、阁门祗候王僕並为部署。全兴、濬、亮由邕州,澄、湜、僕由廉州,各以其众致讨。

【册1,卷4,页64—65】

(太平兴国五年十二月)交州行营与贼战,大破之。

【册1，卷4，页65】

（太平兴国六年三月）壬戌，交州行营破贼于白藤江口，获战舰二百艘，知邕州侯仁宝死之。会炎瘴，军士多死者，转运使许仲宣驿闻，诏班师。诏斩刘澄、贾湜于军中，征孙全兴下狱。

【册1，卷4，页66】

（雍熙元年六月）己丑，遣使按察两浙、淮南、四川、广南狱讼。

【册1，卷4，页72】

（雍熙元年十二月）丁亥，罢岭南采珠场。

【册1，卷4，页73】

（雍熙二年闰九月）乙未，禁邕管杀人祭鬼及僧人置妻孥。

【册1，卷5，页76】

（雍熙四年春正月）己卯，遣使按问西川、岭南、江、浙等路刑狱。

【册1，卷5，页80】

（淳化元年）二月丁未朔，除江南、两浙、淮西、岭南诸州渔禁。

【册1，卷5，页85】

（淳化元年八月）己巳，禁川陕、岭南、湖南杀人祀鬼，州县察捕，募告者赏之。

【册1，卷5，页85】

（淳化三年）夏四月丁丑，诏江南、两浙、荆湖吏民之配岭南者还本郡禁锢。

【册1，卷5，页89】

（淳化三年八月）丁丑，释岭南东、西路罚作苟校者。

【册1，卷5，页90】

（淳化五年十一月）庚申，诏：江南西路及荆湖南北路、岭南溪洞接连，及蕃商、外国使诱子女出境者捕之。

【册1，卷5，页96】

真宗本纪

(咸平二年)冬十月壬子，宜州执溪峒蛮酋三十余人诣阙，诏释其罪，遣还。

【册1，卷6，页110】

(咸平二年)是岁，……江、浙、广南、荆湖旱，岚州春霜害稼，分使发粟振之。

【册1，卷6，页111】

(咸平四年)三月甲戌，抚水州蛮酋蒙瑛等来纳兵器、毒药箭，誓不复犯边。

【册1，卷6，页114】

(咸平四年闰十二月)丁丑，邠宁副都部署杨琼等七将流岭南。

【册1，卷6，页116】

(咸平四年)是岁……抚水州蛮来贡。

【册1，卷6，页116】

(咸平五年十一月)丁未，白州民黄受百余岁，赐粟帛。

【册1，卷6，页118】

(咸平六年三月)辛卯朔，钦州言交州八州使黄庆集等来归。

【册1，卷7，页121】

(咸平六年)六月丁卯，诏命官流窜没岭南者，给缗钱归葬。

【册1，卷7，页122】

(景德元年六月)甲子，诏罢川峡、闽、广州军贡承天节，自今三千里外者罢之。

【册1，卷7，页124】

(景德元年八月)庚辰，遣使广南东、西路疏决系囚，犒劳军校父老，访民间便宜。

【册1，卷7，页124】

（景德元年九月）壬申，诏：荆湖溪峒民为蛮人所掠而归者，勿限年月，给还旧产。

【册1，卷7，页129】

（景德三年七月）壬子，赐广南《圣惠方》，岁给钱五万，市药疗病者。邵晔上邕州至交趾水陆路及控制宜州山川等图。帝曰：“祖宗辟土广大，唯当慎守，不必贪无用地，苦劳兵力。”

【册1，卷7，页131】

（景德四年）夏四月癸酉，诏岭南官除赴以时，以避炎瘴。

【册1，卷7，页133】

（景德四年闰五月）戊辰，减剑、陇等三十九州军岁贡物，夔、贺等二十七州军悉罢之。

【册1，卷7，页133】

（景德四年七月）甲戌，宜州兵乱，军校陈进杀知州刘永规等，劫判官卢成均为首。诏阁门使曹利用等讨之。

【册1，卷7，页134】

（景德四年八月）己酉，诏宜州立功将士赏格。

【册1，卷7，页134】

（景德四年）冬十月甲午朔……曹利用破贼于象州，擒卢成均，斩陈进。优赐将士，利用等进秩赐物有差。……丁未，升象州为防御。甲寅，诏：“宜柳象州、怀远军死罪以下，非十恶、谋故斗杀、官吏犯枉法赃者，並原之。广南东、西路杂犯死罪以下递减一等，胁从受署者勿理。蠲宜柳象州、怀远军丁钱及夏秋租，桂、昭州秋租。”

【册1，卷7，页134—135】

（景德四年）十一月戊辰……曹利用等言招安贼党，其馈贼食物者，请追捕减死论，诏释不问。

【册1，卷7，页135】

(大中祥符二年六月)壬寅……罢邕、宜州岁贡药箭。

【册1，卷7，页141】

(大中祥符四年)秋七月壬申朔，除闽、浙、荆湖、广南岁丁钱四十五万。

【册1，卷7，页149】

(大中祥符七年八月)辛巳，诏岭南戍兵代还日人给装钱五百。

【册1，卷8，页156】

(大中祥符九年)秋七月，抚水蛮寇宜州，广南西路请便宜掩击，许之。

【册1，卷8，页160】

(大中祥符九年十一月)丁未，河西节度使石普坐妄言灾异，除名流贺州。

【册1，卷8，页161】

(天禧四年)三月癸酉，川、广举人勿拘定额。

【册1，卷8，页168】

仁宗本纪

(天圣元年)十一月丁酉，禁两浙、江南、荆湖、福建、广南路巫覡挟邪术害人者。

【册1，卷9，页179】

(天圣五年十月)乙未，诏西川、广南在官物故者，遣人护送其家属还乡，官为给食。

【册1，卷9，页184】

(天圣六年)五月乙未朔，交趾寇边。

【册1，卷9，页185】

(天圣七年)六月壬辰，置益、梓、广南路转运判官。

【册1，卷9，页187】

(天圣九年冬十月)辛丑,罢益、梓、广南路转运判官。

【册1,卷9,页190】

(明道元年春二月)丙午,诏仕广南者毋过两任,以防贪黷。

【册1,卷10,页193】

(明道元年夏四月)戊午,知棣州王涉坐冒请官地为职田,配广南牢城。

【册1,卷10,页193】

(景祐二年)五月甲午,徭、僚寇雷州、化州,诏桂、广会兵讨之。

【册1,卷10,页200】

(景祐二年五月)丁未,广西言镇宁蛮入寇。……六月乙亥……镇宁蛮请降。

【册1,卷10,页200】

(景祐二年十月)丁卯,诏诸路岁输缗钱福建、二广易以银,江东以帛。

【册1,卷10,页200】

(景祐三年二月)甲子,以广南兵民苦瘴毒,为置医药。

【册1,卷10,页201】

(景祐三年)是岁,南丹州莫淮戟内附。

【册1,卷10,页202】

(宝元元年二月)甲午,安化蛮寇宜、融州。

【册1,卷10,页203】

(宝元元年三月)己亥,发邵、澧、潭三州驻泊兵讨安化州蛮。

【册1,卷10,页204】

(宝元元年夏四月)壬辰,废宜、融州夏税。

【册1,卷10,页204】

(宝元元年)九月戊申,……赐宜、融州讨蛮兵缗钱。

【册1,卷10,页204】

(宝元元年)十一月甲辰,诏广西钤辖进兵讨安化蛮。乙巳,诏宜、融州民尝从军役者,免今夏税,运粮者免其半。

【册1,卷10,页204】

(宝元二年春正月)辛亥,安化蛮平。

【册1,卷10,页205】

(宝元二年夏四月)壬申,免昭州运粮死蛮寇者家徭二年,赋租一年。

【册1,卷10,页205】

(庆历三年十二月丁巳)安化州蛮来贡。

【册1,卷11,页217】

(庆历四年夏四月)丁酉,宜州蛮区希范叛,诏广西转运钤辖司发兵讨捕。

【册1,卷11,页217】

(庆历五年三月)甲子,宜州蛮贼区希范平。

【册1,卷11,页220】

(庆历六年春正月)戊申,徙广南戍兵善地,以避瘴毒。

【册1,卷11,页221】

(庆历六年)是岁,……安化州蛮蒙光速等来贡。

【册1,卷11,页222】

(皇祐元年)九月乙巳,广源州蛮侬智高寇邕州,诏江南、福建等路发兵以备。

【册1,卷11,页227】

(皇祐元年)十二月甲子,遣入内供奉高怀政督捕邕州盗贼。

【册1,卷11,页227】

(皇祐三年三月)癸酉,侬智高表献驯象金银,却之。

【册1,卷12,页231】

(皇祐四年)夏四月庚辰,广源州蛮侬智高反。

【册1,卷12,页232】

(皇祐四年)五月乙巳朔,智高陷邕州,遂陷横、贵等八州,围广州。壬申,命知桂州陈曙率兵讨智高。

【册1,卷12,页232】

(皇祐四年)六月乙亥,起前卫尉卿余靖为秘书监、湖南安抚使、知潭州,前尚书屯田员外郎、直史馆杨敞体量安抚广南、提举经制盗贼事。庚辰,改余靖为广西安抚使,知桂州,命同提点广东刑狱李枢与陈曙讨智高,广东转运铃辖司发兵援之。丁亥,以狄青为枢密副使。

【册1,卷12,页232】

(皇祐四年秋七月)丙午,命余靖经制广南盗贼事。……壬戌,智高引众去广州,广东兵马铃辖张忠、知英州苏缄邀击于白田,忠战歿。甲子,广东兵马铃辖蒋偕又败于路田。

【册1,卷12,页232—233】

(皇祐四年)九月丁巳,命余靖提举广南兵甲经制盗贼事。庚申,广西兵马铃辖王正伦讨智高于昭州馆门驿,战歿。智高入昭州。

【册1,卷12,页233】

(皇祐四年九月)庚午,以狄青为宣徽南院使、宣抚荆湖路、提举广南经制盗贼事。是月,智高袭杀蒋偕于太平场。

【册1,卷12,页233】

(皇祐四年)冬十月丙子……诏鄜延、环庆、泾原路择蕃落广锐军各五千人赴广南行营。丁丑,智高入宾州。甲申,夏入邕州。丁亥,以诸路饥疫并征徭科调之烦,令转运使、提点刑狱、亲民官条陈救恤之术以闻。

【册1,卷12,页233】

(皇祐四年十一月)戊午,诏免江西、湖南、广南民供军须者今年秋租十之三。

【册1,卷12,页233】

(皇祐四年)十二壬申朔,广西兵马铃辖陈曙讨智高兵,战

于金城驿。

【册1，卷12，页233】

（皇祐五年春正月）庚戌，以广南用兵，罢上元张灯。

【册1，卷12，页233】

（皇祐五年正月）戊午，狄青败智高于邕州，斩首五千余级，智高遁去。甲子，遣使抚问广南将校，赐军士缗钱。

【册1，卷12，页234】

（皇祐五年）二月癸未，狄青复为枢密副使。甲申，赦广南。凡战歿者，给槨槨护送还家，无主者葬祭之。贼所过郡县，免其田租一年，死事家科徭二年。贡举人免解至礼部，不预奏名者亦以名闻。丙戌，诏广西都监萧注等追捕智高。丁亥，下德音：减江西、湖南系囚罪一等，徒以下释之。丁壮馈运广南军须者，减夏税之半，仍免差徭一年。

【册1，卷12，页234】

（皇祐五年五月）庚戌，诏：智高所至州，无城垒，若兵力不敌而弃城者，奏裁。……丁巳，诏转运司振邕州贫民，户贷米一石。

【册1，卷12，页234】

（皇祐五年闰七月）戊辰，诏：广南民逃未还者，限一年归业，其复三岁。

【册1，卷12，页235】

（至和元年）是岁，融州大丘洞杨光朝内附。

【册1，卷12，页237】

（至和二年春正月）戊辰，邕州言苏茂州蛮内寇，诏广西发兵讨之。

【册1，卷12，页237】

（至和二年六月）乙巳，依智高母依氏，弟智光、子继宗、继封伏诛。

【册1，卷12，页238】

(至和二年)是岁……安化州蛮来贡。

【册1，卷12，页239】

(嘉祐元年)是岁……融、桂州蛮杨克端等内附。

【册1，卷12，页240】

(嘉祐二年四月)己巳，邕州火峒蛮依宗旦入寇

【册1，卷12，页241】

(嘉祐四年二月)庚午，广南言交趾寇钦州。

【册1，卷12，页244】

(嘉祐五年)秋七月癸巳，邕州言交趾与甲峒蛮合兵寇边，都巡检宋士尧拒战死之，诏发诸州兵讨捕。

【册1，卷12，页246】

(嘉祐五年八月)丙戌，置江、湖、闽、广、四川十一路转运判官。

【册1，卷12，页246】

(嘉祐五年)十二月己卯，苏茂州蛮寇邕州。

【册1，卷12，页246】

(嘉祐六年)夏四月辛酉，诏：岭南官吏死于依贼而其家流落未能归者，所在给食，护送还乡。

【册1，卷12，页247】

(嘉祐六年)是岁……安化州蛮来贡。

【册1，卷12，页248】

英宗本纪

英宗体乾应历隆功盛德宪文肃武睿圣宣孝皇帝，讳曙，濮安懿王允让第十三子。

景祐三年，赐名宗实，授左监门卫率府副率，累迁右羽林军大将军、宣州刺史。